

回顾2012  
展望2013

## 我国水利工作主要数据分析

两年落实农田水利中央投资

542.77亿元

## 粮食丰收的有力支撑

大兴农田水利建设、大力发展节水灌溉，夯实了农业稳定发展的基础

规划和审批。

2011年以来，中央对农田水利重点项目建设的投资明显加大，两年落实农田水利中央投资542.77亿元，是“十一五”农田水利总投资的1.2倍。以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为载体，以县级农田水利建设规划为依托，强化对农村土地整治、农业综合开发、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工程等支农涉水资金的统筹和整合，投资与工程效益显著提升。去冬今春全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投资、投工投劳、投放机械、土石方均超额完成计划任务，分别较上年增加35.2%、5.9%、16.1%、23.1%，主要指标完成情况是农村税费改革“两工”取消后最好的一年。

规模化发展高效节水灌溉取得显著成效。2012年启

动实施了东北4省区节水增粮行动项目，800万亩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面积的年度建设任务已基本完成，不仅大幅提升了粮食单产，取得了节水、节地、节肥、节能、省工、增产、增效等多重效果，并为北方地区乃至整个缺水地区规模化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探索了经验和模式。据统计，2011年至2012年全国新增节水灌溉工程面积5000万亩以上，其中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面积约4000万亩。

在加强工程体系建设的同时，我国还加快推进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据统计，2011年以来，全国共新增、恢复基层水利站4520个，发展农民用水合作组织2万余个，为农业再夺丰收、农民持续增收和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和保障。

“大兴农田水利建设、大力发展节水灌溉，夯实了农业稳定发展的基础，为实现粮食生产‘九连增’，农民增收‘九连快’提供了重要支撑。”水利部农水司相关负责人表示，我国坚持把农田水利建设摆在保障农业稳定发展和国家粮食安全的突出位置，不断完善政策支持体系，有力推动了农田水利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为加强农田水利顶层设计，我国进一步强化了规划对项目和资金安排的规范和指导作用。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农业节水纲要（2012—2020年）》，水利部开展了全国灌溉发展总体规划、全国牧区水利发展规划以及农田水利各重点项目年度实施方案的编制工作。截至目前，全国96%的县完成了县级农田水利建设

今年全国紧急组织转移群众

1000万人次

## 防汛抗旱的设施保障

实现了重要堤防无一决口、大中型水库无一垮坝，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

近年来，我国水旱灾害呈现多发、频发、重发态势，防汛抗旱任务异常艰巨。2012年，我国长江上游、黄河上中游、海河北系等发生了多年不遇的大洪水，370多条中小河流发生超过警戒水位洪水，东南沿海遭受台风袭击，西南等地经受冬春连旱，黄淮和长江中下游部分地区发生夏伏旱。

面对自然灾害的严峻形势，国家防总、水利部等相关部门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应急管理，及时有力高效地组织开展防汛抗旱各项工作；全年启动了国家防总防汛防台风应急响应15次，派出140多个督察组、工作组和专家组赴水旱灾区；及时安排防汛抗旱、山洪灾害防治资金92.2亿

元，紧急调拨价值2351万元的防汛抢险物资；组织受灾地区强化人员转移，今年全国共紧急组织转移群众1000万人次，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人员伤亡。

为应对旱灾，相关部门多次召开会商会分析研判旱情形势，安排部署抗旱工作，19个工作组先后深入重旱区协助指导地方做好抗旱工作；组织实施了2011至2012年度引黄济津、引黄入冀应急调水及珠江枯水期水量调度工作，大力推进县级抗旱服务组织设备购置和水文干旱特征指标的确定工作。

今年，我国实现了重要堤防无一决口，大中型水库无一垮坝，最大程度减轻了洪涝和干旱灾害损失，保障了人

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促进经济持续平稳较快发展，为夺取粮食连年丰收作出了重大贡献。

2013年，我国将进一步加大防汛抗旱工作力度，以防范江河洪水、山洪灾害、台风和城市内涝等工作为重点，落实责任制度，细化防御措施，强化应急处置，加强会商研判，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抓紧建设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按照全国山洪灾害防治县级非工程措施项目建设要求，督促各地抓紧完成已安排项目的建设收尾工作，启动山洪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实施工作；整合防汛机动抢险队和抗旱服务队，逐步形成以县级为基础、省级为重点、国家级为龙头的多层次防汛抗旱抢险队伍。

两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0.4万平方公里

## 生态文明的重要组成

充分发挥大自然自我修复能力来治理水土流失成为水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

有效改善当地群众生活的同时，充分发挥大自然自我修复能力来治理水土流失成为水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当前，以重要水源区、城市周边、经济发达地区为重点区开展的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全国已建成生态清洁小流域301条，有效发挥了“保生存、保水源、保安全、保生态”的综合效能。全国水土保持监测体系全面形成，覆盖不同水土流失类型区的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初步建立，水土流失监测预警能力显著增强。

水生态文明建设的另一个着力点是农村水电。两年

来农村水电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国新增装机600万千瓦，农村水电总装机达到6500万千瓦；年发电量超过2000亿千瓦时，1年的发电量相当于节约标准煤7000万吨，减少二氧化碳排放1.7亿吨。

农村水电增效扩容改造试点去年正式启动。目前，733座、总装机容量86.7万千瓦老旧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已顺利完成并投产发电。改造后装机容量达114.6万千瓦，比改造前增加32.2%；年发电量41.3亿千瓦时，比改造前增加51.8%；巩固和新增的发电量相当于每年节约标准煤近140万吨。

## 水资源开发要有“紧箍咒”

张雪

“我国人均水资源量只有2100立方米，仅为世界人均水平的28%；全国年平均缺水量500多亿立方米；水资源利用方式比较粗放，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仅为0.5，与世界先进水平0.7至0.8有较大差距；不少地方水资源开发过度；水体污染严重，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仅为46%。”这组数据反映出我国正面临复杂的水资源形势，水资源问题已成为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瓶颈。

要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和有效保护，需要靠制度、靠政策、靠改革。2011年中央一号文件和中央水利工作会议明确提出，要把严格水资源管理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战略举措，把建设节水型社会作为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重要内容，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今年年初，《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发布，对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作出全面部署和具体安排。这对水资源开发与利用来说是个“紧箍咒”。

一年来，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在省级行政区进行分解；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四项制度”逐渐完善；按照“三年基本建成、五年基本完善”的目标，以包括中央、流域、省级40个信息平台和规模以上取用水户、重要水功能区、省界断面等1.4万个国控监测点为重点建设内容，全面启动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开展了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试点工作。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任务仍十分繁重。要以加快建立全覆盖的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控制指标体系为重点，逐级落实水资源管理责任制；以建设水资源管理系统，制定水资源监测、计量、统计办法为重点，加快建立健全水资源监控体系；以加快节约用水、地下水管理等立法为重点，加快完善水资源管理法制体系。

下图 这是正在紧张施工的江西省鄱阳湖区二期防洪工程——鄱阳县金溪联圩除险加固工程现场（11月14日摄）。

新华社记者 宋振平摄



上图 11月6日，施工人员在湖北省保康县清溪河堤坝修建工地上对堤坝进行除险加固。

杨锐摄（新华社发）



右图 11月24日，小农水重点改造项目——山东省临沂市莒南县陡山灌区主干渠正在紧张施工中。

新华社记者 范长国摄



2020年全国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将达10亿亩

国务院办公厅近期印发《国家农业节水纲要（2012—2020年）》

到2020年

● 基本完成大型灌区、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和大中型灌排泵站更新改造

● 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基本覆盖农业大县

● 全国农田有效灌溉面积将达到10亿亩

新增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3亿亩

新增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面积 1.5亿亩以上

全国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推广面积 5亿亩以上

高效节水技术覆盖率达 50%以上

资料来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新华社记者 高洁 常青

2012年

● 启动国家防总防汛防台风应急响应15次

● 安排防汛抗旱、山洪灾害防治资金92.2亿元

● 调拨价值2351万元的防汛抢险物资

2011年—2012年

● 共落实中央水土保持投入83.07亿元

● 治理小流域6700条

● 建设大中型淤地坝672座



2011年—2012年

● 已安排中央投资482亿元，

解决了1.33亿农村居民

和0.18亿农村学校师生

的饮水安全问题



链接

## 今年来水利政策大事记

▷ 《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印发，明确全国“三条红线”控制指标和阶段性管理目标，对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作出部署安排。

▷ 国土资源部、水利部联合印发《关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用地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规定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用地可由县级人民政府组织，最大程度简化用地审批程序，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用地。

▷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明确规定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给予增值税、契税、印花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或减征等税收优惠。

▷ 财政部、水利部联合印发《关于中央财政统筹部分从土地出让收益中计提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从土地出让收益中计提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的20%由中央统筹分配，中央和省级统筹比例合计不超过50%。

▷ 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水利改革发展金融服务的意见》，提出支持水利建设的一揽子金融政策措施，鼓励发展大型水利基础设施设备和中小农田水利灌溉系统融资租赁服务。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印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水利建设中长期政策性贷款业务管理办法》，经国务院批准，准许中国农发行开展水利建设中长期政策性贷款业务。

▷ 水利部、财政部等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基层水利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了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的总体要求和重点任务。